

海南省地方标准

《中华鳖人工养殖技术规程》编制说明

一、任务来源

《中华鳖人工养殖技术规程》的制定任务是根据海南省质量技术监督局“琼质技监标【2014】44号”文件精神内容，由海南省海洋与渔业科学院负责编制工作。

二、标准制定背景与意义

中华鳖，又名水鱼、甲鱼、团鱼，是常见的养殖龟种。野生中华鳖在中国、日本、越南北部、韩国、俄罗斯东部都可见。水栖性，常栖息于沙泥底质的淡水水域。有上岸进行日光浴的习性。肉食性，以鱼、虾、软体动物等为主食，多夜间觅食。中华鳖具有较大的食用及药用价值，全国各地已广泛开展人工繁殖和养殖。中华鳖曾是国人心目中不可多得的珍品，由于暴利驱使，行业行为不规范，严重损毁中华鳖形象。

我省中华鳖养殖模式主要为全生态露天池塘养殖，2013年全省养殖产量约600吨。中华鳖养殖周期长，易受自然力影响。因此，频繁发生的自然灾害和疫病疫情始终困扰养殖者生产经营。少数养殖户为了追求高产高效，放养密度过高，在养殖过程中导致水质恶化，发生严重病害，特别是发生较难治愈的腮腺炎、摇头病等疾病。同时也会出现用药不规范等问题。

中华鳖养殖涉及到场地、水源、种苗、药物、饲料等环节。为提高中华鳖养殖企业（户）的养殖管理能力，规范生产操作流程，加大对中华鳖养殖业的生产标准化的监督、管理力度，确保产品质量安全，提高市场竞争力，

促进我省中华鳖产业的健康持续发展，制定中华鳖人工养殖技术规程具有极其重要的意义。

海南省海洋与渔业科学院科研人员多年来对中华鳖人工养殖技术做过较多研究，本标准编制组的成员是上述研究工作的主要技术力量，积累了较完整的技术资料，为中华鳖人工养殖技术规程的制定奠定了相当的研究工作基础。

三、制订本标准的过程

依照海南省海洋与渔业厅2014年度预算项目任务书及相关项目合同书，由海南省海洋与渔业科学院承担了《中华鳖人工养殖技术规程》标准的编写任务。

本标准任务下达后，我们成立了标准起草小组，由海南省海洋与渔业科学院淡水渔业研究所所长王德强、李芳远、梁松、佟延南、李高俊等人组成的编写小组负责起草工作。制定了工作实施方案，明确分工任务。首先进行大量资料查询，查阅国家、地方的相关标准和技术文献，收集有关中华鳖人工繁育及养殖技术的研究资料和相关研究成果，并咨询省内外水产科研和技术推广部相关技术问题，深入我省澄迈、文昌和保亭等市县中华鳖养殖场进行现场调研，了解当前我省各中华鳖养殖场人工繁育、鳖苗培育及成鳖养殖过程中，养殖环境、所使用的养殖设施、放养密度，以及病害防治情况，然后综合分析之后制定本标准。

四、主要起草人及其承担的任务：

王德强 标准编制组主持人，负责标准实施方案及修改工作。

李芳远 标准编制组成员 负责标准起草和修改及撰写编制说明等工

作。

梁 松 标准编制组成员 参与标准的编写修改工作。

佟延南 标准编制组成员 参与标准的编写工作。

李高俊 标准编制组成员 参与标准的编写工作。

五、标准制定的原则和依据

制定原则：

1、本标准的编写规则遵循GB/T1.1-2000《标准化工作导则 第一部分：标准的结构和编号规则》及GB/T1.2-2002《标准化工作导则 第二部分：标准中规范性技术要素内容的确定方法》。

2、标准必须实用，其所涵盖的内容应适合我省的实际情况，编写内容上简明、准确、通俗、易懂，真正能指导生产。

3、本标准在总结中华鳖人工养殖技术的基础上，多次组织有关专家进行研讨，进行综合分析确定了本标准的技术数据。

制定依据：

本标准严格按照GB/T 1.1—2009《标准化工作导则》的技术要求进行编制起草。

标准中所涉及的内容均紧密结合我省中华鳖人工繁育、鳖苗培育、成鳖养殖的生产实际，以可操作性为基本原则。标准中雌性配比、人工孵化、放养密度、鳖苗培育及成鳖养殖，均是各养殖场长期的生产实践筛选。可见本标准所制定的内容、参数符合科学性、实用性、可操作性的原则。

六、本标准主要内容说明

1、养殖环境条件

参考NY 5051和GB / T 26876的规定；

2、幼鳖培育

参考GB/T 26876、NY 5072和SC/T 1047的规定和海南省生产实践编写；

其中，幼鳖放养密度的“水泥池8只~12只/m²，土池1800只~2500只/667m²”

如果密度过大，鳖苗在摄食等行为上互相攻击，撕咬受伤而发生死亡或病害。

3、商品鳖养殖

同稚鳖培育，其中水泥池3只~5只/m²，土池1600只~1800只/667m²。

4、病害防治

参考NY 5071的规定和海南省生产实践编写；

5、中华鳖不同养殖密度的养殖效果

表 1 幼鳖水泥池培育数据

水池	水池规格 (m ²)	放养数量 (尾)	放养密度 (尾/m ²)	放养规格 (g)	养殖时间(天)	出塘规格 (g)	总产量 (kg)	亩产量 (kg)	成活率
1号	15	200	5.33	72	150.0	287	49.36	3.29	86.00%
2号	15	180	4.67	75	150.00	298	48.84	3.26	91.11%
3号	15	150	4.00	78	150.00	312	43.37	2.89	92.67%
4号	15	120	3.33	73	150.00	316	35.39	2.36	93.33%
5号	15	100	2.67	81	150.00	327	31.07	2.07	95.00%

表 2 幼鳖池塘培育数据

池塘	池塘面积 (m ²)	放养数量 (尾)	放养密度 (尾/m ²)	放养规格 (g)	养殖时间(天)	出塘规格 (g)	总产量 (kg)	亩产量 (kg)	成活率
1号	2000	8000	4	55	155	267	1757.93	0.88	82.30%
2号	2000	7000	3.5	58	160	275	1657.15	0.83	86.09%
3号	2000	6000	3	53	163	289	1515.52	0.76	87.40%
4号	2000	5000	2.5	62	165	275	1191.85	0.60	86.68%
5号	2000	4000	2	64	168	306	1093.03	0.55	89.30%

表 3 成鳖池塘养殖数据

池塘	池塘面积(m ²)	放养数量(尾)	放养密度(尾/m ²)	放养规格(g)	养殖时间(天)	出塘规格(g)	总产量(kg)	亩产量(kg)	成活率
1号	2000	6000	3	57	385	512	2486.78	1.24	80.95%
2号	2000	5500	2.75	54	388	534	2500.72	1.25	85.15%
3号	2000	5000	2.5	61	390	543	2341.42	1.17	86.24%
4号	2000	4500	2.25	58	385	548	2123.50	1.06	86.11%
5号	2000	4000	2	67	390	551	1914.73	0.96	86.88%

表1~表3 为文昌岸兴龟鳖养殖专业合作社实际生产数据，综合考虑到水体负载、预期产量、商品规格、管理难度与对应成本，建议幼鳖培育水泥池放养密度为8只~12只/m²，池塘放养密度1800只~2500只/667m²；成鳖池塘养殖放养密度为1600只~1800只/667m²。

七、与现行法律、法规、强制性标准的关系

本标准的编制依据与现行的法律、法规和强制性标准的规定相一致。

八、标准作为强制性标准或推荐性标准的建议

本标准的制定旨在规范我省中华鳖人工养殖技术，提高中华鳖养殖企业或养殖户养殖管理能力。建议《中华鳖人工养殖技术规程》标准为推荐性标准发布实施。

九、贯彻标准的要求和措施建议

本标准发布后，应广泛组织宣传和贯彻，建议在有关水产刊物上发布，同时推荐在我省中华鳖养殖行业中执行本标准，尤其进行中华鳖人工养殖有关企业和个人，在养殖过程中，推荐按本标准的规范进行。

十、废止现行标准的建议

《中华鳖人工养殖技术规程》标准为我省首次制定，无现行标准废止。

十一、其他应予以说明的事项

无。

海南省海洋与渔业科学院
《中华鳖人工养殖技术规程》编制组
2015年6月